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 天 化

公告编号：2025-022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贵州省贵阳市阳关大道 28 号赤天化大厦 22 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际到会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良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关注公司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 82 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相关规定与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审核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5、全体监事已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关注公司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经审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账面未分配利润为 -199,002.12 万元，母公司报表账面未分配利润为 -209,497.67 万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09,497.67 万元。

鉴于母公司报表层面未分配利润为负，不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建议公司 2024 年度不分配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也不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关注公司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层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独立财务顾问专项核查报告、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报告。

（八）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已审阅《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该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是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十）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支付担保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及价格的确定符合市场化、公允化的原则，未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在董事会会议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对上述交易事项已回避表决。所涉交易事项尚需取得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方支付担保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此次对化工、煤矿业务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变更是根据公司应收款项历史形成及信用风险情况，参考同行业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政策进行的会计估计变更，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风险情况，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十二）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